

岚皋县林业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县政府办：

现将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县林业局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进一步完善有关制度，规范政务公开内容和形式，拓展政务公开的范围，以求真务实精神，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转变工作作风，狠抓工作落实的重要举措，切实抓紧抓好，以公开促工作，以公开树形象，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本报告所列统计数据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一）主动公开情况。2023 年，我局按照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在县政府网站共发布林业各项工作动态文章 59 篇。其中包括：新闻中心工作动态 41 篇；政府信息公开 18 篇（法定主动公开内容 16 篇、机构设置 1 篇、公开年报 1 篇）。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全年共收到 1 条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结转到下年度继续办理 1 条，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情形。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由局主要领导牵头，落实专人负责做好政务信息发布，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审批制度，落实信息上报任务等工作。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工作职责，明确任务和责任分工；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专人抓，专人管，层层抓落实，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组织、有计划、有步骤地开展。健全的机构组织为政务信息工作的顺利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落实信息上报任务，及时反映有关重大活动、工作进展等情况。坚持把群众关注的热点内容作为信息公开的重点，准确把握公开的期限和时间。

（四）平台建设情况。加强政府网站信息发布审核，确保政府信息公开的准确性、时效性。充分利用县政府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积极宣传林业新政策及林业各项工作。

（五）监督保障情况。我局严格贯彻落实《条例》规定的“工作考核、社会评议、责任追究”等要求，把政务公开纳入政府绩效考核体系，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依法、规范和有序进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置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4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 办 理 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主要问题主要表现在：信息公开不平衡，公开信息量多少不均；公开信息的信息量较少；公开信息渠道、形式单一，还倚重传统媒体，新兴媒介的使用力度还不小、更新仍不够及时；公开栏内容不够规范，公开质量有待提高；监督落实机制需进一步加强等。

(二) 改进措施：一是不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建设，借助信

信息公开，提高服务质量和技术水平。通过信息公开，主动接受社会公众监督，不断完善制度，实行科学、规范的管理，不断改进服务，促进工作质量和服务水平的提高。二是进一步丰富信息公开内容，把握群众的信息需求，积极做好信息的收集、发布工作；加大信息公开力度，在信息公开量方面要大幅度提高；公开信息渠道的多样化，采用网站、公示栏、媒体、信息平台等多渠道加强信息公开。三是加大力度，提高质量，增强服务意识。进一步转变观念，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互动性，提高群众参与的积极性，将全局依法应予公开的信息集中汇总，加大宣传力度，便于群众查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信息处理费。